

刀尔登 / 著

道德下降的第一个迹象，就是不关心事实，
毕竟，辨别真相，是累人的事。容易的办法
还是把自己从这一负担解脱，
让别人来告诉我谁是“坏人”，
我只负责吃掉他。

刀尔登读史

中国好人

中国好人·中国坏人

事不宜以是非论者，十居七八；人不可以善恶论者，十居八九。

世事·人情

落后就要挨打，先进就要挨骂。

以天下为狗任

中国历史上有个传统，就是爱以天下为狗任。

山西出版集团
山西人民出版社

刀尔登 / 著

刀尔登读史
中国好人



山西出版集团
山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中国好人：刀尔登读史 / 刀尔登著. —太原：山西人民出版社，2009.1

ISBN 978 - 7 - 203 - 06305 - 6

I . 中… II . 刀… III . 史评—中国—文集

IV . K20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200544 号

中国好人：刀尔登读史

著 者：刀尔登
责任编辑：张文颖
装帧设计：思想工社

出 版 者：山西出版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地 址：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

邮 编：030012

电 话：0351 - 4922220 (发行中心)

0351 - 4922235 (综合办)

E — mail: fxzx@sxskcb.com

web@sxskcb.com

Renmshb@sxskcb.com

网 址：www.sxskcb.com

经 销 者：山西出版集团·山西人民出版社

承 印 者：北京市通州兴龙印刷厂

序

缪哲

读者眼前的，是刀尔登君近十年来文字的一选集。其中有为遣无聊而写的，有为逞狡狴而写的，但多数的篇目，则是谋稻粱。刀兄悬的高，为了混饭吃，不得不卑其笔；对平日的所作，颇不自重。得亏喜欢他文采的几个朋友的热心，这些散出于报刊的短文，才结作一书册的模样，不复局促于明星的花边、富贾的野史与鸿儒的阔论间。

我与刀兄是相知二十多年的老朋友。我们一起读大学，一起行走于某省的“南书房”，一起编报纸；在被人威胁夺下“五斗米”时，又“挂冠”而去，一道“回家再读书”了。刀兄的学问渊博，识见敏锐，这使他在不大的朋友圈、或口碑圈里，成了受宠的人，与被惧怕的人；盖在刀兄的面前，我们未免显得愚蠢。他的天资，是旧友皆叹为不及的。记得我那一年高考，刀兄夺了鄙省的魁元；唯这一经历，成了他“平生最大的不体面事”，人说必掩耳。盖刀兄的性格，是羞与人争的；——而高考无非争竞而已。这个性格，亦使他在今天的瓦釜之鸣里，自毁黄钟，不思所作。即使有思，也悬鹄太高；往往刚一开头，就拿心里的尺子——我每告诫他“那可是量莎士比亚或王国维的尺子呀，哥儿们”——量自己，而每量必气馁。故他的“有作”，就“靡不有初”，“鲜克有终”了。收入这集里的文字，不过他棋酒的余事，或混饭的勾当而已。

即便如此，这集里的文字，也大有可观了。就自然的作品说，人不多见山，多涉水，是不可称某山高，某水广的。人的作品，也须比

丈量短，方知高下。刀兄写作的当今，是汉语史上最暗淡的一页。人们所知的词汇，似仅可描画人心的肤表，不足表精微，达幽曲。所用的句法，亦恹恹如冬蛇，殊无灵动态。名词只模糊地暗示，不精确地描述。动词患了偏瘫，无力使转句子。形容词、副词、与小品词等，则如嫖女的艳妆，虽欲掩、然适增本色的丑劣。刀兄的文字，则是出乎其时代的。他的名词有确义，动词能使转，小品词的淡妆，更弥增其颜色；至若句式，则如顽童甩的鞭子，波折而流转。故刀兄的友人们——包括我自己，都素重其文，称是“文明堕落的一阻力”。这或是爱屋及乌亦未可知。但人之得益于私谊者，是有时而尽的；人所主张与反对的，也有过时的日子。到了那天，人们评判文字的好坏，将不复以激情，以偏见，而仅以品质。刀兄的友人们于今天的感受，想那时必多共鸣的人。

语言与人心、或文明的关系，是古来的老话题。霍尔姆斯（Oliver Holms）论伊丽莎白朝的语言说：“语言腐坏了。臭气还熏染了英国的良心。”这是以语言的腐败，为文明腐败的祸首。《汉书》称“天下无道，则言有枝叶”，则又以语言的腐败，为世风腐败的一后果。奥威尔也称语言的愚蠢，为起于思想的愚蠢。则知语言与精神的好坏，虽不知孰为表，孰为里，然互为表里，是可得而言的。今天汉语的污浊，亦自为精神污浊的一表征。虽挽狂澜于既倒，是个人力不能胜的；但刀兄于驱遣文字时所表现的“洁癖”，亦自为精神之“骨气”的宣示、或对文明之信仰的一宣示。在他的清峻的文字下，是思想的通脱。如这集里所论的，大都为古事；然所见每与我们听说的不同。常人论以道德、善恶者，刀兄则论以平恕。此即《红楼梦》所称的“人情练达，世事洞明”，——虽然刀兄对《红楼梦》一书，是素来鄙薄的。这个思想自周氏兄弟以来，即有人提倡之不遗余力，但今天我读刀兄的书，仍有孤明先发之感，由此也知我们思想的不长进了。

二十多年来，我与刀兄同居一城，衡宇相望，是颇感庆幸的。因我们所居的城市，粗鄙如“头曼”；可与语者，举目而寥寥。鱼之大幸，固是相忘于江海，但陆处于涸辙，也不得不欣喜有相濡以沫者。但我遗憾的是，刀兄不自惜其才，“市也婆娑”，精力多耗于游耍了。言毕不免“当奈公何”之感。

○八年末，于石家庄“数他人之宝斋”

目 录

零 刀尔登说今

我为什么不喜欢狗	2
为什么不能拿农民开玩笑	4
家有小学生	6
嘲笑链	9
被小学生批判过的	11

壹 中国好人·中国坏人

事不宜以是非论者，十居七八；人不可以善恶论者，十居八九。

童话皇帝 朱厚照	16
天下只有一个是 张 巡	19
勿语中尉正承恩 严延年	21
蒞醢尽处鸾皇飞 李 斯	24
山厌高而水厌深 曹 操	26
兔角弓射无明鬼 司马相如	29
移羞做怒 刘 瑾	32
打严嵩	35
于今为笑古为义 宋襄公	38

凡忠必愚 冯 道	41
鸟畏霜威不敢栖 包 拯	44
有女莫嫁海主事 海 瑞	47
谁令忠孝两难全 赵 苞	50
载不动这许多道 韩 愈	53
制造小人 阮大铖	56
彼此即是非 李光地	59
如何天理胜人欲 熊赐履	62

贰 世事·人情

落后就要挨打，先进就要挨骂。

得天下者得民心 朱元璋	66
此一时彼一时 袁崇焕 李 陵	69
生命在于运动 乾 隆	72
无事和酒读离骚	75
人心惟危	77
庾信文章岂老成	80
放纵的权利 夏 姬	83
古来哪有望妻石 荀 粲	86
吴三桂的信	89
生女必强撼 汪士铎	92
何事辛苦怨斜晖 朱 熹 唐仲友	95
徘徊不尽孤云意 蒋宗鲁 卢 楠	98
雅集图中衣帽改 吕留良 黄宗羲	101

果然名教罪人 钱名世	104
烧萧条兮以御水 于成龙 靳 辅	107
谁使祖龙绕柱走 荆 轲	110
卿本贼人 宋 江	113
天下有事谁可属 甘凤池	116
畸人丰坊	119
避地何心遇晋人 张缙彦	122
谁将上下而求索 屈 原	125
寂寂寥寥扬子居 扬 雄	127
百年持此欲何成 陶 潜	129
此几何非彼几何 徐光启	132
穷岛至今多义骨 田 横	135
世风越俗，雅人过得越好	137

叁 以天下为狗任

中国历史上有个传统，就是爱以天下为狗任。

一编书是王者师 韩 非	142
以师为吏	145
丈夫遭遇不可知 主父偃	148
此式非天下式 卜 式	151
推阴阳为儒者宗 董仲舒	154
百姓不仁，亦以圣人为刍狗 王 莽	157
使汝为善我为恶 张 俭	160
《大学》的故事	163

栽培不待风声落	王 柏	167
此心跃跃何尝隐	何心隐	170
一朝了我平生事	刘宗周	173
最是为难谈天衍	杨光先	176
重围不解还家梦	岳钟琪	179
眼大心雄知所以	曾 静	182
积善坊中相扶行	袁了凡	185
不尝豆沫亦识味	武 训	188
唧唧唧唧复唧唧	木 兰	191
猫及其他（代后记）		194

零 ▶
刀尔登说今

我为什么不喜欢狗

有人把我派作鲁迅一党，我说非也，鲁迅是不喜欢猫的，而我不但喜欢猫，还因为狗与猫作对，把狗恨恨不已。我的不喜欢狗，很多朋友都知道，一同去乡下玩时，常有人叫道，那里有只狗呀！便是想挑拨我去和狗打架。城里的狗都不是好欺负的，因为每条狗都领着一个人，高低惹不起，只好偶尔去饭馆吃顿狗肉，聊抒快意。狗的样子我也不喜欢，小时候在山里见过一只狼，以为是狗，不知道害怕，现在想来，很是对不起，因为狼的脖子和尾巴分明是粗硬的，而进化为狗之后，都细软起来，以便摇头摆尾，哪里还有一点狼的样子。尤不喜的是乖而顺之的狗脾气。当然，这种脾气，也是人教给的，而且教学相长，人再重新从狗身上学过来，动不动就“上怀犬马恩”，眼眶也湿。不知道早先狗是怎么被改造过来的。现在店里卖的狗粮，至少是小康水平，但想当初，五十者才衣帛食肉，轮到狗头上，恐怕只剩下猪狗不食其余的东西，较之狼在山林里的伙食，远有不如。不过，毕竟是一份安稳饭，头顶上“嗟”的一声，面前就有吃的，在改造好的狗看来，已经是福气。明人陶宗仪的《辍耕录》里面讲，驿站里拉车的狗，口粮有“狗分例”，要是被人克减了，它们会反啮其主。这样的狗脾气倒讨人喜欢，不过日常里所听到见到的，全是克己奉主的故事，甚至有自愿饿死，以成狗节的。所以陶宗仪多半是在瞎编，别的不说，居然要“辍耕”，可见其不是什么良民。

现代人满耳是汽车喇叭声，所以做起诗来，不再说什么“无使龙也吠”，而是慨叹听不到鸡犬之声了。但我对狗叫有两种意见，第一是一犬吠形，百犬吠声，自己明明长着一双狗眼，却不用，偏偏听别狗的。我有几次夜间进到乡村，一点坏事没来得及做，忽然之间，就有

上百只狗在黑暗里大叫不已。其实它们也只是瞎叫叫，互为声援而已，并不知道在叫什么。蜀犬吠日，粤犬吠雪，总还有点由头，像这样不明不白地以天下为狗任，实在是只有“狗脚朕”们才喜欢的脾气。我并不是反对狗叫，狗不叫，性乃迁；但西谚云：“无论大狗小狗，都应该有自己的吠声。”

第二种意见是狗只讲恩属，不论是非，所谓桀犬吠尧是也。最坏的人，也可以有最好的狗，因为这“最好”者，标准只在于“吠非其主”。人有人道，狗有狗德，人被别人的狗咬死了，人们并不觉得那狗有什么不是。这虽然是犬监主义，未始也不是更多的人的立场。据说最好的狗，对主人最柔媚，永远夹着尾巴做狗，对不是主子的人毫无情面，不管高矮胖瘦，黑白妍媸，一概作势欲啮。假如这世上只有一个人，那还好办，但并不是这样，而且养狗的人也很多，走在这些人之间，犬牙交错，我们实在不知道是该怕人，还是怕狗。

喜欢狗的形貌，不妨算是人情之常，我不敢非议；喜欢狗德，在我看来，就有点不同寻常。在中国，“狗”是骂人的话，可见爱狗的人，对狗也是看不起，至于赫胥黎声称愿意做达尔文的斗犬，齐白石有一方印上刻着“青藤门下走狗”，不过是比方而已。而我们爱猫的人就不是这样，以“猫”字加于人，并不觉得可恼，但也并不宣称要做猫。爱狗的人经常对我宣讲狗的种种用途，狗宝狗皮，引车救人之类，我同意，不过谁要是说这些事只有狗才能办，那我是说什么也不信。

临难狗免的事是没有的，倒霉的总先是狗；犬吠云中我也没听到过，呜咽一声死掉，倒是见过几次。所以若说“恨”狗，是不确的，其实只是憎厌而已。至于吃狗肉，因为它们毕竟是狗，不是人，人肉我是不吃的。而狗咬人，早已不是新闻了。

为什么不能拿农民开玩笑

我不喜欢牡丹，看到它的胖样子，就觉得有股俗气扑面而来；我也不喜欢梅花，看到它的瘦样子，就觉得有股酸气冲鼻欲入。——为什么说这个，而且把话说得这么难听？因为以后可能说不了。

不出今年，或者牡丹，或者梅花，或者两个一起，就要被定为“国花”。我现在这般挖苦，至多是口齿轻薄；以后再这么说，没准儿罪在亵渎。现在胡说八道一番，拥戴牡丹或梅花的人听了，心里虽不高兴，也奈何我不得；以后呢，人家眼里寒光一现，我就要吓得闭嘴——国花呀！大概不会有相关法律禁止侮辱国花，不过就算如此，我也自会小心：瞧，世界上不能批评、不能拿来开玩笑、惹不起之物，又添两种了。

其实，我并不是真的不喜欢牡丹和梅花。之所以要挖苦它们，主要是我实在不喜欢有些人的一种脾气，那就是，他喜欢的，不许别人冒犯；他敬重的，不许别人轻视。

自结成社会以来，在意见纷殊的众人之间，只有一种真实的状态，那就是妥协。

我种了一园芍药，邻人种了半亩牡丹，如果要相安无事，第一，彼此管管自己的嘴巴，不要把对方挖苦过甚；第二，对对方一般性质的异议，要能忍受，不要摆出惹不起的架势。两条缺一，都得打起来。

所以，不要对一切异己都是一通批评，而要将这种批评的权利保留起来，以图和睦。

说到这，我要再次恭维中国社会的世俗性质。吴承恩写的《西游记》，对释道二氏都没有毕恭毕敬，开玩笑的话很是说了几句，但没听说斯人斯书受过什么打击，这样一种宽容的姿态，使释道这两种信仰，

同主流社会以及彼此之间，经历千年仍能和平共处。

但我们的春节联欢晚会刚播完，却就有了一片批评之声，指责有节目“拿农民开玩笑”。这真是让人没办法。为什么就不能拿农民开玩笑呢？为什么？到底为什么呢？谁能讲明其中的道理吗？

举而反之，推而广之，能拿工人开玩笑吗？能拿学生开玩笑吗？能拿……能拿任何群体开玩笑吗？能拿任何个人开玩笑吗？最后，还能开玩笑吗？

我拿我的道理同一位前辈争论，他一时无话，半闭了一会儿眼睛，说：“那就不能什么玩笑也不开吗？”我说不能，否则便成严峻的社会，遍地禁忌，动辄得咎，我不知道有谁喜欢这样的日子。

其实，“随便说说”的阀门一旦被关，真正的恶意反而要在心里酝酿。

据我接触，农民在各阶层中是最豁达的，他们的玩笑，对什么都开，时常会让外人吓一跳。我也不曾发现，他们认为自己因其劳作而变得神圣不可冒犯，享有“不被开玩笑权”。

“春晚”的一位批评者质问：“为什么农民会在城里人眼里显得可笑？”——有谁听得懂他在问什么吗？我是听不懂的，或者说，这么上纲上线地问问题，我宁可装听不懂。在重农的古代，或在“工农兵学商”的时代，农民的“精神地位”是非常高的，不妨问一问上了年纪的农民，他们因此而怀念彼时吗？

通常，拿富人开玩笑都无妨，拿穷人开玩笑往往招非议，因为人的境遇好了，就不用再那么敏感了。我这么说，可能要被批评为贬低穷人，但是，哪里又有规定，说人穷了就批评不得呢？

再回到“国花”上，“国花”有也罢没也罢，本来都不是什么大事。只是不要一日被选为国花，便俨然正房。少看一眼是不敬，多看一眼是亵渎，那样，大家只好去看芍药了。

家有小学生

我家的三年级小学生下课回来，眉飞色舞地报告：“今天我们班选三好学生，有三个人选我哩。”

我心里想这样的傻瓜全国也不过四五个，居然有三个和你同班，也是一奇。但嘴里还是说：“好小子！这儿是四块钱，一块钱是给你的，三块钱是给他们的。”

恰好一个朋友在我家做客，看到这个情景，脸一下子就绿了。儿子又拿出一张试卷，挣到两块钱。朋友的眼睛鼓了出来。然后儿子下楼去玩，走时带上垃圾袋，又赚了五角钱。这时，我的朋友已经快昏过去了。等小学生一离开，他喘出一口气，语无伦次地说：“你还不把他送到孤儿院去。”

我们就这个问题讨论了一会儿。我承认我的教育方针未必得当，不过，我也不能接受他的办法。他的女儿是严格按照各种规范、守则、礼仪培养出来的，是远近闻名的小君子。有一次我到他家，小姑娘送上一盘水果，说：“先生吃大的，园园吃小的。”我心里说：“哦，这个小伪君子。”

我也研究过新版的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和《小学生守则》。那里面的内容真的很好，很全面。有些条目，如“不吸烟，不喝酒，不赌博，远离毒品”，我本来就没想起来，幸亏阅读了《规范》，才加到对儿子的教育内容中去。

有些条目我知道怎么实现，如“不逃学”，我可以用罚款的办法来促使他遵守；有些条目，会有别人用罚款的办法来促使他遵守，如“不在建筑物和文物古迹上涂抹刻画”。经过朋友的劝说，现在我承认罚款不是好办法，应该讲道理，如有一条是“在公共场所不拥挤，礼

让他人”，对此我应该告诉他：“你想被踩死吗？”这是非常有说服力的。

但确实有些事我不知道该怎么办。如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》里面的“关心父母身体健康”，合乎古训，我非常希望儿子能做到，可怎么实现呢？我给他看过《二十四孝图》，他对鲤鱼跃出的故事有些兴趣，却说别的人物“变态”，我该怎么讲解？我的妻子感冒了，吃早饭时连打了四个喷嚏，儿子顿时乐不可支，我该批评他吗？

而父母最大的难处，任何《守则》或《规范》里面都没写。我们，与许多父母一样，既希望孩子能是个好人，又希望他有好的前程。也就是说，既希望他是个正直的人，又希望他在社会中成功。而以现在的情形，或可以预见的将来看，这多少有些矛盾。

上个月，儿子要我们“买荔枝，多多的”。他一向不喜欢荔枝，我和妻子自然要问是怎么回事。原来，他的班主任要过生日，而几天前，他曾偶尔谈到最喜欢的水果是荔枝。我非常不喜欢让孩子做这种事，老师过生日而学生讨好，这种事让我厌恶。但我们应该怎么指导他？

与此相类的事，以后还会有很多。成年人懂得分寸，懂得哪些事需要固守，哪些事可以通融，既可不失原则，也能保持人际关系的润滑，而孩子不可能理解这些。他一直不喜欢这位班主任，但我们并不能因此就要他什么也不送，那样直则直矣，危亦在其中也。我只好建议：“估计你的班主任会收到大量的荔枝，所以，你也许该送点别的，比如……一盒庆大霉素？”这个主意没被采纳，最后他按照母亲的建议，送了一张卡片。

既不想让他长成个骗子，又不想让他成为与别人格格不入的“狷”者。《老子》里面讲的“方而不割，廉而不刿，直而不肆，光而不耀”，那是非常好的境界。不过但凡写进《老子》的，那肯定是做不到的事，何况对一个孩子！

我觉得他学到了好多虚伪的东西，却不知如何纠正。纠正而不趋于另一端，是很难的事。我不反对儿子学一点虚伪之术，不过我想，对此他将来也许会有非常多的机会。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，还是先学